

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節約能源作業要點

102 年 5 月 6 日行政會報通過

108 年 3 月 22 日節能小組修訂通過

112 年 4 月 19 日節能小組修訂通過

114 年 5 月 5 日節能小組修訂通過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6 日教中(四)字第 0990569795 號函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5500969 號函及本校節約能源推動小組設置要點第五點訂定本作業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推動節約能源政策，有效管理能源使用，落實全民節能減碳行動。
- (二)落實本校各單位節約用電、用水，以零成長為原則。
- (三)配合教育政策，宣導節約能源知識，培養珍惜資源，加強能源有限之憂患意識。

- 三、具體執行方案：分校園節電措施、節能設備、節水措施、節約用油、節約用紙、節能減碳教育與宣導等六部分。

(一)校園節電措施：

1. 各班教室內之水電設備(電燈、電扇、電視、冷氣機、水龍頭…等)，於室外課及放學後，由導師指定專人負責關閉。
2. 各單位於下班時最後離開者，須負責關閉辦公室場所之電源。
3. 冷氣機使用注意事項：
 - (1) 氣溫高達攝氏 28 度時方可使用冷氣機，溫度應設定為攝氏 26 至 28 度為宜，惟特殊使用空間不在此限。
 - (2) 使用冷氣機時應關妥門窗並配合電風扇運轉循環，以達較佳之冷房效果。
 - (3) 使用公共空間(活動中心…等)冷氣機時，請向總務處提出申請並由專人實施啟閉管理。
 - (4) 冷氣啟閉期間與時間：原則上每年 5 月至 10 月，每日 09：00 至 15：00；若遇天氣異常炎熱或寒冷，由總務處視實際需要擬定方案簽請校長核示後實施；公共空間則以各單位使用申請時間依實際需要開放及關閉。
 - (5) 每年由總務處派人負責清洗冷機濾網，以達較佳冷房效果。
4. 本校教職員工生如發現電燈、電扇應關閉而未關閉，應即隨手關閉並立即通知使用單位或總務處處理。
5. 推動步行運動，除非必要儘量不搭乘電梯。
6. 每日巡堂時間檢視及查報教室節能相關事項。
7. 全校採用節能省電標章並有節電功能之逆滲透飲水機，以減少能源之消耗。
8. 事務機器設定節電模式，當停止運作 5-10 分鐘後，即可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。
9. 長時間不使用(如開會、公出、午休、下班或假日等)之用電器具或設備

(如電腦、影印機等)應關閉主機週邊設備電源，以減少待機電力之浪費。

10. 中午休息時間，關閉不必要之基礎照明及事務機器。

11. 學校電源總開關，由總務處派專人負責，每月定期檢查。

(二)加強校園節能設備：

1. 裝設中央空調能源管理監控系統，對冷氣機、飲水機…等，進行節約用電監控管理。
2. 照明燈具新設或汰換時，採用節能標章高效率照明燈具及電子式安定器，逐年汰換。
3. 逐年編列預算，更換省電節能燈具(如 LED 燈)以期提升照明效率，節省電費以達節約能源目的。
4. 逐年汰舊換新老舊之冷氣機，並請空調專業技師或廠商進行評估，效率低於經濟部能源局公告之能源效率基準者，予以汰換，並優先採用節能標章冷氣機。
5. 無法利用晝光且非長時間使用之廁所、地下室樓梯間…等場所，使用照明自動點滅裝置。
6. 編列經費採用室內、室外遮陽或窗戶貼隔熱紙及屋頂加裝隔熱材、高反射率塗料、噴水或植栽，防止日曬影響空調負載。
7. 出口指示燈、避難方向指示燈、消防指示燈等新設或汰換時，應採用省電 LED 應用產品。

(三)校園節水措施：

1. 全面裝置省水標章之省水龍頭，並宣導正確之用水方法。
2. 廁所馬桶採用二段式沖水設備，小便斗全面感應式沖水系統，以節約用水量。
3. 隨時檢查校園供水、抽水及灑水系統並加強供水管路破損、漏水之查修。
4. 如發現廁所馬桶沖水設備故障水流不止，應立即至總務處報修處理。
5. 清洗廁所、地板，儘量以拖地方式處理為原則，以節約用水量。
6. 校園景觀植物，利用清早或傍晚日照微弱時進行澆灌以減低蒸發量。
7. 本校教職員工生如發現水龍頭應關閉而未關閉，應即隨手關閉並立即通知使用單位或總務處處理。
8. 本校教職員工生如發現水電管線或設備故障時，立即採取適當措施或緊急通知總務處派員檢修，以免浪費資源。

(四)節約用油

1. 公務車調派應儘量共乘，減少車輛出勤次數。
2. 員工公出，鼓勵搭乘大眾運輸系統。
3. 減少不必要會議。
4. 車輛省油駕駛應遵循事項：
 - (1) 定期維修保養及檢驗。
 - (2) 儘量維持省油行駛時速。
 - (3) 避免急煞車及急速起動。
 - (4) 減少車上不必要之載重。

(5) 車輛胎壓維持原廠建議值。

(6) 停車未關閉引擎（怠速）持續時間不得逾 3 分鐘。

(五)節約用紙

1. 開會時，禁止使用紙杯，並鼓勵使用環保杯、瓷杯、玻璃杯或自備茶杯等。
2. 除簽呈公文或其他必要之情形，鼓勵使用雙面或回收紙影印。
3. 鼓勵開會利用多媒體設備報告或說明，減少會議資料之印製。
4. 確實做好紙類回收工作。

(六)節能減碳教育與宣導：

1. 蒐集及彙整節約能源相關教材及教學媒體資料，融入各學科課程教學，以資教育。
2. 利用週會及教師專業成長時間辦理節約能源相關主題之講座。
3. 利用週會及班會時間宣導節約能源相關資訊。
4. 製作、張貼日常節約能源標語，以養成節約能源之習慣（教室、專科教室及其他教學空間場所）。

四、自我評量及檢討改善

(一)用電、用油量應與前一年度同期作比較，無特殊理由，用電、用油量應零成長或負成長。

(二)每年檢討購置及汰換設備、器具或車輛、節約用電及用油措施等之執行成效，並追蹤、分析差異原因及擬定改善對策。

五、本要點經節能小組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